

鼠疫实验室设备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

(招标编号: GXCZ-C-231290090)

项目所在地区: 内蒙古自治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鼠疫实验室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8 万元,招标人为包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68 万元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鼠疫实验室设备采购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鼠疫实验室设备采购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 供应商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: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无

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(1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- (2)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;
- (3) 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了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。

;

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3年12月07日08时30分到2023年12月14日16时30分

获取方式：购买时务必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），将盖章扫描件发送至 gxef01@163.com 邮箱内。同时在

<http://user.gxzb.com.cn/ztb/unit/login/register.jsp> 上进行注册（已注册的无须此操作），只有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与投标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年12月18日13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56号海德酒店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年12月18日13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56号海德酒店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预算金额：68万元（人民币）

最高限价：68万元（人民币）

采购需求：多功能酶标仪采购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包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地址：包头市青山区康乐小区林北路

联系人：刘先生

电话：0472-5171564

电子邮件：gxef01@163.com
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10层1003

联系人：宁涛

电话：13810227404

电子邮件: gxef01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